

区十八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 (十六)

城东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城东区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城东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我们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十三届省委历次全会和市第十四次党代会、十四届市委历次全会和区委全委会部署，围绕全面落实“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奋力推进“一优两高”，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

险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2019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2065 万元，为预算的 93.6%，同比下降 1.3%。

2.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6117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6.8%。

3.预算执行结果。全区总财力达 170723 万元，同比下降 3%。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206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3045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765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891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6472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1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500 万元。全区总支出 170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61178 万元，上解支出 4604 万元，调出资金 150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35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为零，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 42353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839 万元，调入债务付息收入 150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当年收入 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 4235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345 万元，调入一般预算收入 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为零。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上年收入结余 14850.40 万元，当年收入 5806.8 万元；社会保

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255.3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7401.9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上级补助资金 473 万元，支出 47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为零。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2019 年积极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42500 万元，其中：棚改专项债 40000 万元，一般债 2500 万元。

需要说明的问题：一是关于地方预算收入短收的情况。2019 年预算收入任务 66319 万元，实际完成 62065 万元，短收 4254 万元。主要是：受年初已明确的对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全面落实修改后的个人所得税法以及深化增值税改革等各项政策影响，全年减税降费规模达 41372.1 万元，其中区级税收收入减收规模达 7616.8 万元。二是关于预算支出调整的情况。保障增资、发放死亡抚恤金、做实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刚性支出和区委区政府急需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增加；上级财政部门下达的专项补助和地方政府债券支出增加；部分年初预算项目进展影响导致相应的支出减少。三是关于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2019 年新增债券资金 42500 万元，其中：棚改专项债券 40000 万元，用于杨家巷棚户区分区改造项目 20000 万元、西宁站改及相关搬迁安置小区二期建设项目 20000 万元；一般债 2500 万元，用于“15 分钟幸福生活圈”项目 1500 万元、兰西城市群东大门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1000 万元。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们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健全预算管理制度体系，强化风险管控，全力保障全

区民生和重点支出需求，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做大财力蛋糕，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妥善处理好减税降费与依法征管的关系，积极与征收部门衔接，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重点税种和非税收入的依法征管，确保应减尽减和应收尽收；严格落实专项资金争取月通报排名制度，全年争取省级专项补助资金 56108 万元，同比增长 10.5%，完成目标任务 100.4%。全面梳理全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多渠道集聚财政资源，积极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42500 万元，有效保障全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严格执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认真落实国家减税降费各项政策，激发市场发展活力，培植壮大财源。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增强重点需求保障。坚持把开源节流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攻坚克难，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有效供给推动发展。**以支促收作为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的积极手段，预算统筹、专项争取、存量盘活等措施联合发力，财政资金供给的总量和质量有效提升。部门间强化项目对接，推动项目实施，加快项目支出进度；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加大存量资金统筹盘活力度，全年累计盘活存量资金 28673.7 万元，有效缓解了区财政支出压力。**降低成本促进发展。**坚持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大力压减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在落实 2019 年一般性支出压减 5%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各部门压减力度，年内压减幅度达到 13%，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真正做到有保有压。

三是加大财政投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秉持“小财政、大民生”理念，优先保障民生各项事业发展，全年累计投入143233万元，占一般预算支出的88.9%。**支持生态保护。**投入资金2469万元，支持大气污染综合整治、污染源普查、污水治理、“煤改气”等重点生态保护项目实施。**社会保障持续有力。**在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方面，投入资金11848万元，大力支持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居民医疗、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计划生育家庭补助等工作，提高了全区公共卫生服务保障能力。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投入资金45735万元，加大了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高校和下岗失业人员创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加快建设养老示范基地。**全力保障教育发展。**投入资金28817万元，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大培训教育，改善办学条件，加快信息化建设，学校基础设施建设等教育改薄项目稳步实施。**持续改善居住条件。**投入17217万元，完成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老旧家属楼院改造等项目，让更多困难群众生活条件得到改善。**全面推进文体旅游发展。**投入3023万元，持续支持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开放，推进城大园山文化体育公园建设、清真大寺修缮工程，东区旅游经济发展水平稳步提升。

四是强化财政管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面对财政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全力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狠抓收支执行管理，加强财政绩效监督，扎实推进财税改革。**依法行政严格推进。**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将内部控制监管嵌入财政运行全过程，

健全内控组织架构,研究制定了基本制度和各类风险防控办法,实现了对财政业务流程的有效管控。**财务管理不断规范。**积极推进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全面贯彻落实会计准则制度,不断夯实财务工作基础,加强对各单位财务管理监督,进一步完善核算报账工作机制。**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着力细化预算,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持续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零基预算等重点改革,加大预算统筹力度。有序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目标纳入部门预算编制流程,强化绩效目标前置作用。落实专家评审和第三方评价机制,稳步提高项目评价质量。**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管理办法,坚决防控隐性债务,及时编制新增债务预算调整方案并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债务信息,严格做到在限额内依法举借债务。**规范政府采购行为。**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模式,规范各采购单位采购行为,通过“电子卖场”促进采购过程便捷、透明,不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全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9848.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9407 万元,节约金额 441.9 万元,节约率 1.5%。加大财政资金评审力度,规范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年共审核项目 440 项,申报项目资金 39819.7 万元,实际审定 35840.9 万元,节约财政资金 3978.8 万元。**强化国有资产管理。**组织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开展资产清查工作,实行资产月报制度,进一步落实国有资产管理报告制度。**深入推进民生工程货币化改革。**2019 年通过民生工程货币化平台实现“一卡通”发放 34 项惠民补贴,全年累计发放补贴资金 9781.6 万元,惠及群众

36112人。**强化财政监督检查。**加大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监督检查力度，定期开展财政专项资金检查，对区属10家预算单位进行了2018年度会计监督重点检查；聘请会计事务所对城东区市政公用服务中心2017年4月-2018年12月期间的13个项目进行了审计，从而强化了项目资金管理。年中对区属49家预算单位的财务管理规范性等方面进行了专项检查，从政府采购、差旅费报销、公车管理、资产管理、内控建设等方面进行了规范，提升了预算单位财务管理水平。**扎实开展绩效考核。**聘请第三方机构对社会关注度高、事关民生方面资金达6604.3万元的15个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同时积极探索建立多种绩效评价模式，2019年在事后评价的基础上，聘请第三方开展事中绩效评价，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严格整改审计查摆问题，主动听取社会各界意见，不断提高为民理财能力。

2019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各项工作进展顺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改革和发展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随着税制改革和减税降费政策的逐步落实，全区财力增长趋缓，制约了财政支出规模的稳定增长。**二是**债务付息、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刚性支出持续加大，收支矛盾日益凸显。**三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发挥。**四是**财政管理水平与财政管理改革新要求还有一定差距，财政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采取措施，切实加以解

决。

二、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基本建成绿色发展样板城市的冲刺之年，做好 2020 年财政工作意义重大。当前，由于宏观经济环境依然复杂，多重因素传导叠加交织影响，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经济面临下行压力，减税降费效应逐步释放等因素将对 2020 年财政收支更大影响。**地方收入受减税因素制约较大。**作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税制改革的配套政策，减税降费将贯穿当前与未来一段时期，预计 2020 年政策力度不会低于 2019 年水平。**财政支出需求持续增大。**2020 年财政支出面临五方面的巨大压力：**一是**疫情紧迫，加强疫情防控经费保障是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二是**财政“三保”支出压力除全力保障好全区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及机构运转支出外，还需投入大量涉及教育、社保、医疗、住房等领域的基本民生支出。**三是**社保财政兜底压力不减，受机关退休职工养老金提标、做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逐年增加等因素影响，社保兜底的压力加速向预算传导。**四是**重大项目资金需求压力，打造绿色发展样板城市、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支出都要求财政支出保持适度增长。**五是**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全区政府性债务规模有增无减，2020 年债务付息支出较上年增长 76.3%，加大了财政支出的压力。

总体来看，我区地方财政收入基数小，转移支付增量有限，地方财政可自由支配的财力不多，开源增收的渠道不广。与此同时，刚性和重点项目支出需求越来越大，虽然牢固树立“过

紧日子”思想，将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会议、培训、大型活动、办公资产购置、信息化维护等方面支出工作贯穿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中，但节流的资金远远无法满足新增的支出需求。受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减税降费、经济下行、企业困难等多重因素交织叠加的影响，对财政运行产生一定冲击，财政面临的形势比以往任何时期都更加困难，财政可持续受到严峻挑战。

按照全区经济发展总体思路，根据面临的财政经济新形势，2020 年全区预算编制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市第十四次党代会、市委十四届十次全会、区第十四次党代会及区委全会部署，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成长坐标，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全面落实“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奋力推进“一优两高”，积极投身“五个示范省”建设，培育发展“四种经济形态”，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持续做好“六稳”工作，持续推动产业和城市转型升级，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持续提升治理效能，持续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持续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兰西城市群”建设，持续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圆满完成“十

三五”规划、基本建成绿色发展样板城市，谋划编制好全区“十四五”规划，奋力书写新时代幸福西宁建设东区新篇章，交出一份市委放心、群众满意的东区答卷，为东区发展提供财政保障。

（一）2020 年预算安排思路

收入预算方面，坚持尽力而为、积极稳妥、以收定支的原则，按照与地区生产总值同步增长安排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增长 6.5%，预算执行中，我们将结合全市确定的目标任务，自加压力，全力确保收入稳中有增。

支出预算方面，一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坚决清理取消低效、无效支出，确保一般性支出比上年初压减 15% 以上，力争达到 20%。“三公”经费在连续多年只减不增的基础上再压减 3%，预算安排的会议费、培训费和大型活动费用一律比上年初压减 20% 以上。严格控制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支出。严控以党政机关名义主办的大型活动。规范新增资产配置计划申报和审核，结合存量资产编制审核新增资产预算。二是坚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原则，在保障基本支出的基础上，做好支农、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民生领域的支出保障。三是推进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突出支持绿色发展样板城市建设，着力支持城市和产业转型升级，优先保障绿色发展、科技创新、生态环境保护、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重点投入，持续加大对精准帮扶、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投入。四是全力做好债务化解工作，足额安排债务付息资金，确保政

府债务有序偿还。**五是**强化预算编制和预算约束，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加大资金监管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

（二）2020 年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0 年全区经济发展预期目标是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6.5%，安排全区财政预算收入 66099 万元。

预计 2020 年全区总财力为 141037 万元（含提前预告的一般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比上年初下降 0.9%。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09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1503 万元（返还性收入 2765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538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458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35 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38485 万元，同比下降 1.7%，调出资金 255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安排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49 万元，同比增长 4.4%；国防支出 84 万元，同比下降 22.9%；公共安全支出 2678 万元，同比增长 39%；教育支出 26180 万元，同比增长 14.5%；科学技术支出 1965 万元，同比增长 17.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33 万元，同比下降 1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53 万元，同比下降 19%；卫生健康支出 11586 万元，同比增长 2.2%；节能环保支出 3043 万元，同比增加 2.5 倍；城乡社区支出 18261 万元，同比下降 11.2%；农林水支出 2217 万元，同比增长 33.7%；交通运输支出 98 万元（新增）；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0

万元，同比增长 19.4%；住房保障支出 4050 万元，同比增长 19.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61 万元，同比增长 10.1%；预备费 1410 万元，同比下降 2.8%；其他支出 6344 万元，同比增长 3.6%；债务付息支出 103 万元（新增）。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计 2020 年城东区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592 万元，其中：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2552 万元，提前预告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0 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592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1 万元、乡村少年宫活动运转补助资金 12 万元、残疾人事业发展支出 27 万元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552 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183.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717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提前预告上级补助资金 473 万元，支出 47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为零。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城东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附表。

三、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我们将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落实人大有关决议要求，着力抓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继续加强涉企收费监督检查，持续巩固收费清理成果，推动各项收费减免政策落实到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增强市场主体获得感，激发市场活力。积极跟进有关政策，组织开展政策实施效果跟踪评估，加大宣传解读力度。

（二）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积极应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大规模实质性、普惠性减税降费政策对财政收入的影响，不断增强保障发展能力，确保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顺利完成。

一是切实组织抓好地方收入。科学研判疫情对我区财政收入的影响，保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经费，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把更大规模减税降费落实到位，让企业轻装上阵，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对重点税源加强调查研究，增强财政与金融政策的协调叠加效应。继续加强税源监管欠税追缴工作，严格依法治税，确保应收尽收。加强非税收入组织，督促执收部门依法依规征缴收入，严禁违规免征、减征和缓征，严防跑冒滴漏，加快国有资产处置及监管力度，盘活闲置资产，弥补税收缺口。

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财力支持。准确把握国家政策导向和支持重点，全面梳理我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重点关注均衡性转移支付、新发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以及保障改善民生、社会管理创新、市政设施建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生态修复工程等方面的新政策、新举措，最大限度将政策机遇转变成项目和资金，多渠道做大财力总量。严格落实专项资金月排名通报制度，坚持不懈抓好专项资金争取工作。

（三）有效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一是继续优化支出结构。

调整压减低效、无效支出，着力做好项目库建设，加强项目储备，提高项目成熟度，切实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为预算执行打好基础。二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严格控制结余结转规模，保障重点支出需求，实行支出季通报制度，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均衡性和实效性。着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四）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兜牢“三保”、社会保障、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底线，着力保障好脱贫攻坚、绿色发展、污染防治、民生基础设施补短板等重点项目支出需求，确保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大民生项目得到落实。支持扩大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障覆盖面，落实城镇低保制度和临时救助制度。

（五）加快推进财政改革步伐。一是继续完善预算管理制度。积极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运用信息化手段全面深化预算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加大财政绩效管理、财政监督检查结果以及资产管理信息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有效运用。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优化部门预算管理，全面做实零基预算，不断拓展预算统筹空间，增加财政资金有效供给。扎实推进财政部门研究编制三年滚动财政规划工作，强化三年滚动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细化项目预算编制，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巩固国库管理制度改革成果。进一步完善国库集中支付运行机制，优化支付流程，规范预算单位财务管理；切实加强财政专户和预算单位银行账户规范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

全运行。**三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审核管理，推进政府采购管理与预算编制、资金支付、资产管理的有机结合，提高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四是强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聘请第三方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和资产月报工作，延伸财政监督检查和问题惩处力度，夯实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基础，为区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提供数据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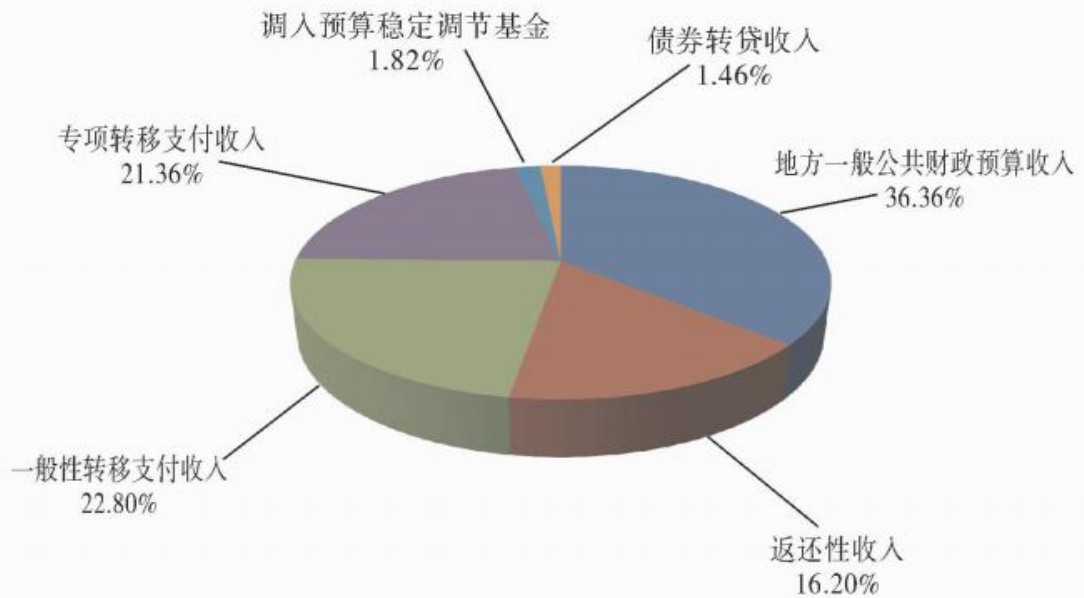
（六）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加强收支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硬化预算刚性约束，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动态监控。**二是深化国库体制改革。**严格落实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公务卡管理等各项制度，切实提高财政财务管理水平。**三是严格政府债务管理。**强化政府债务预算管理、限额管理，杜绝违法违规举债融资，严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四是创新财务会计管理。**建立完善财政资金预算会计管理制度，提高预算部门会计基础信息质量。全面推行会计集中核算，创新财务管理方式，不断健全完善财务管理运行机制，从源头上规避财务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五是加大预算信息公开力度。**持续提升预算信息公开质量，积极配合区人大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强化审计问题整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七）不断夯实财政干部队伍建设。**一是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深化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践行“为国聚财、为民守财”的初心使命。努力把学习成果体现在谋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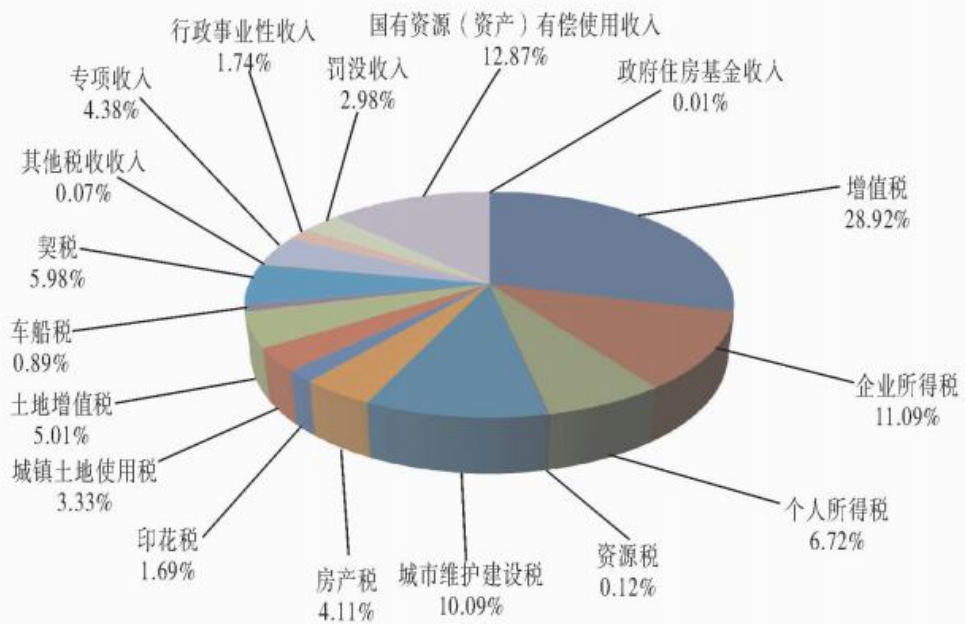
财政工作中，推进财税改革的具体实践中，确保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在财政系统落到实处。**二是提升理论武装水平。**坚持集中和经常性学习教育相结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党员干部头脑，指导财政改革发展实践。以创建学习型机关和效能建设为抓手，加强对政治理论、财政经济、金融法律等知识学习，切实提高凝聚力、执行力和创造力。**三是抓好财政干部队伍能力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深入开展反腐倡廉教育，推进财政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抓常、抓长。完善财政干部教育培训机制，开展多层次、多渠道财政干部培训，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切实提高财政队伍的业务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 2020 年各项工作，意义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本次会议做出的决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继续发扬敢打硬仗、苦干实干的精神，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新时代幸福西宁东区新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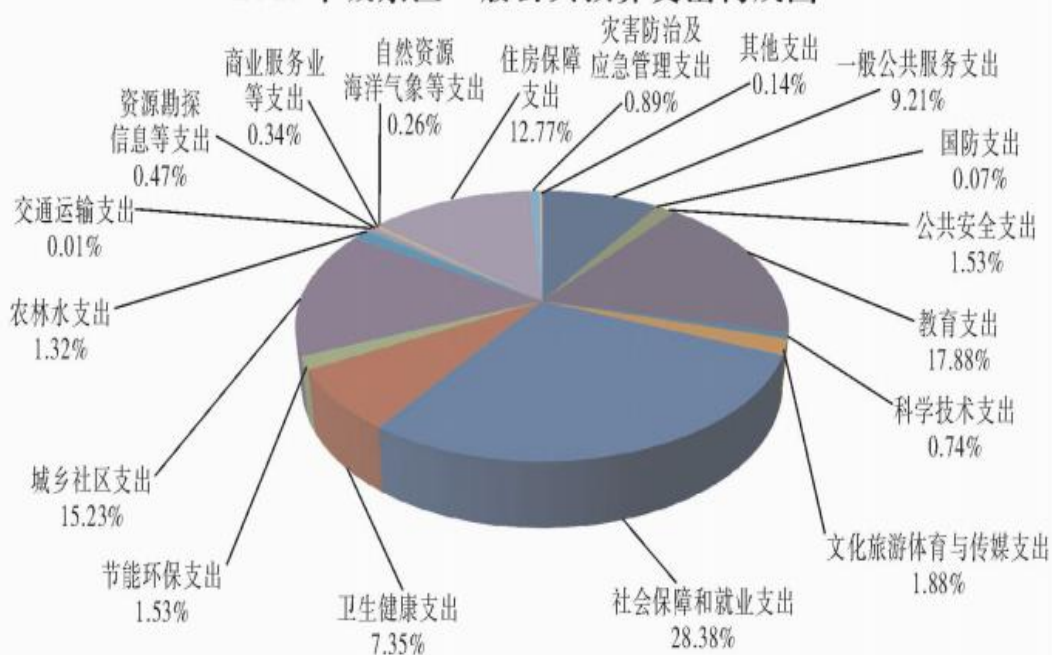
2019年城东区总财力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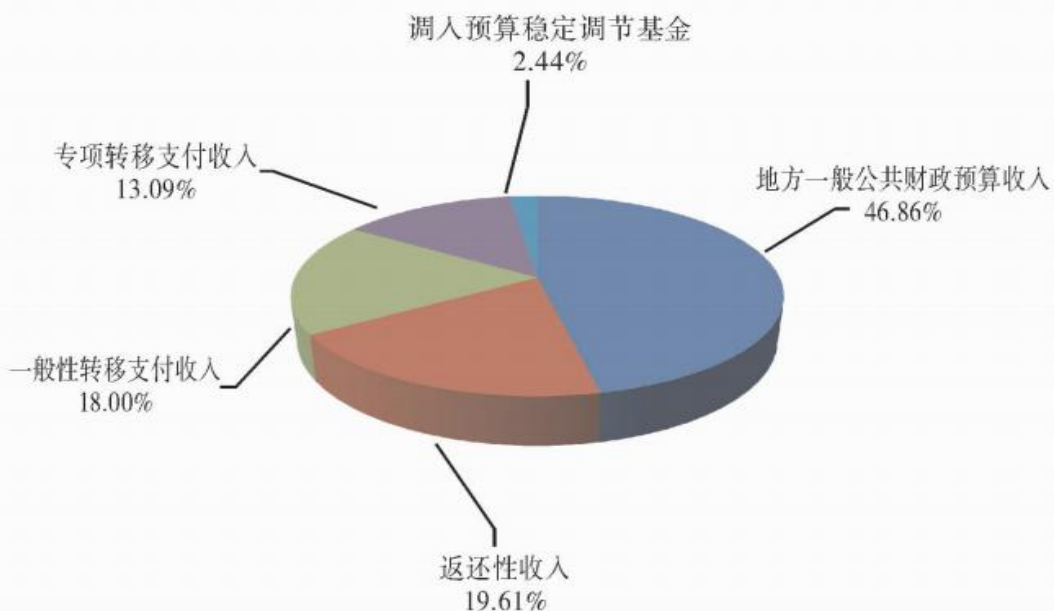
2019年城东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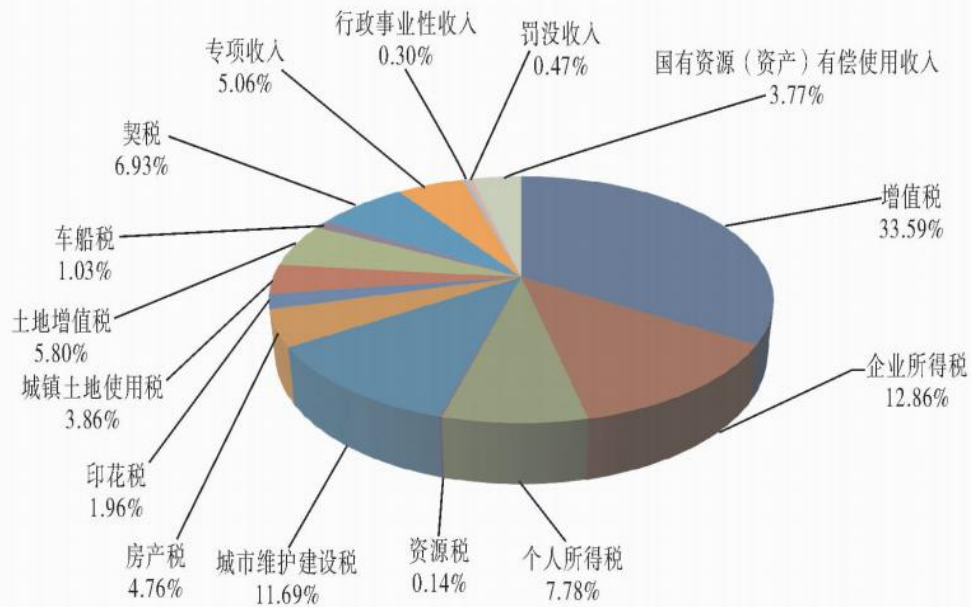
2019年城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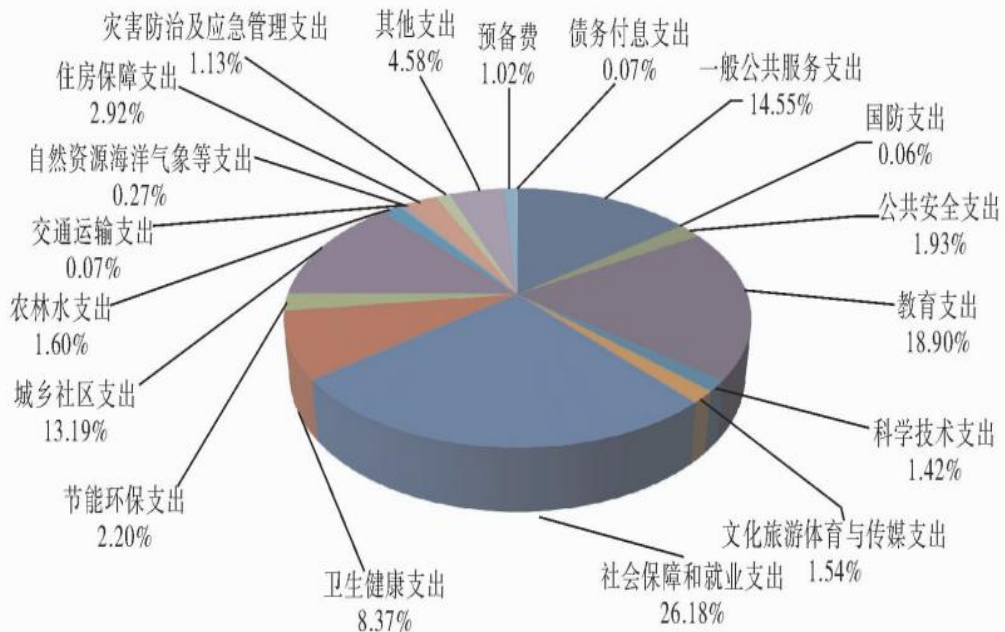
2020年城东区总财力构成图



2020年城东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图



2020年城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图



名词解释

积极的财政政策：通常通过减少税费或增加财政支出，扩大总需求，促进经济稳定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一般性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地方政府（主要是中西部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等，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

专项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地方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农业等方面。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实施社会保障制度而建立起来、专款专用的资金。社会保障基金一般按不同的项目分别建立，如社会保险基金、社会救济基金、社会福利基金等。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是社会保障基金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从政府出资企业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就是从提高供给质量出发，用改革的办法推进结构调整，矫正要素配置扭曲，扩大有效供给，提高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需要，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非税收入：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并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或准公共需要的财政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组成部分，是政府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的一种形式。

政府性基金：是指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国家行政法规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的规定，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按照国家规定程序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包括各种基金、资金和专项收费。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为了保证财政收支预算平稳运行而建立的预算储备资金。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主要从本级公共预算净结余、公共预算新增财力性资金及本级政府批准的其他收入等渠道筹集，主要用于弥补重大减收因素造成的资金缺口，应对不可预见的重大突发公共事件，以及解决党委、政府的重大事宜所需资金等。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目标为导向，以政府公共部门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进行预算编制、控制以及评价的一种预算管理模式。其核心是通过制定公共支出的绩效目标，建立预算绩效考评体系，逐步实现对财政资金从注重资金投入的管理转向注重对支出效果的管理。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民生工程货币化改革：按照“民生服务机构管服务对象底册、主管部门管审核、财政部门管资金拨付、银行管现金支付”的改革方向，以“一卡通”的形式，将政府相关补贴资金直接打入服务对象银行账户中，为其提供“一站式”便捷服务，实现财政补贴资金的及时发放、即时监管、即时查询。

零基预算：指在编制预算时，不以以前财政年度的预算项目和预算支出数依据，而是以预算财政年度的实际公共支出需求和与公共财力为基础，逐项审议各预算支出项目是否必要，各项开支标准是否合理，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方法。